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
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
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
膨胀剂采购

采购文件

采购人：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5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1. 采购条件	1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2.2 项目编号: JSCG-2411-00-021-JJ	1
3. 应标人资格要求	2
4. 应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开评标时间及地点	2
5. 联系方式	2
第二章 应标须知	4
应标须知前附表	4
1. 总则	11
2. 采购文件	13
3. 应标文件	14
4. 应标	17
5. 开标	18
6.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19
8. 纪律和监督	20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	22
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1. 评标方法	23
2. 评审标准	23
3. 评标程序	23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1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31
第六章 图纸	3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3
1. 质量控制标准和使用材料的要求	33
2. 采购范围、内容和应标方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3. 售后服务要求	34
4. 服务承诺	35
5. 交货方式	35
6. 工程款结算及拨付方式	35
第八章 应标文件格式	37
一、应标函及应标函附录	4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42

三、资格审查资料	44
四、信用承诺书	45
五、其他资料	46
六、工程量清单	47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公开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即采购人）为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单位。因施工建设需要，采购人现对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进行采购，建设资金来自采购人工程款。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工程名称：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采购

2.2 项目编号：JSCG-2411-00-021-JJ

2.3 采购人：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4 建设地点：惠州市惠城区

2.5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惠州市金山湖片区，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111603.6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 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其中，住宅楼地上 32 层，地下 2 层，结构总高度约 99 米；邻里中心结构高度约 16 米。

2.6 采购范围及工作内容：本次采购范围为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

2.6.1 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可以补偿混凝土的化学、干燥和温度收缩，从而有效地防止混凝土开裂渗水，提高混凝土耐久性，满足混凝土抗裂防渗的需求。

具体采购规格、型号、数量详见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

2.7 采购控制价：3015518.99 元（含税）

2.8 工期要求：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2.9 质量要求：合格。

3. 应标人资格要求

3.1 报价人应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如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有））。

3.2 财务要求：注册资金不少于 500 万元，近 1 个月内账户资金余额不少于 50 万元。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4 具有合法的生产许可等证书；若为贸易商(包括经销商和代理商)，须提供生产企业的代理协议或产品销售授权资格(或合同)、生产企业的营业执照及产品合格证。

3.5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详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

4. 应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开评标时间及地点

4.1 应标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2 应标文件送达地点：惠州市惠城区南坛北路 38 号惠州市建设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

4.3 开评标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4 开评标地点：惠州市惠城区南坛北路 38 号惠州市建设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

5.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惠州市惠沙堤 11 号明辉楼四楼

联 系 人：温工

电 话：0752-2696886

附件：《采购日程安排表》。

采购日程安排表

项目名称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 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 （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采购	项目编号	JSCG-2411-00-021-JJ
获取采购文件 开始时间	2025 年 4 月 11 日 10:00	获取采购文件 结束时间	2025 年 4 月 13 日 17:00
采购文件答疑、澄清 开始时间	2025 年 4 月 11 日 10:00	采购文件答疑、澄清 结束时间	2025 年 4 月 13 日 17:30
现场递交应标文件 开始时间	2025 年 4 月 14 日 14:30	现场递交应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14 日 15:00
开标时间	2025 年 4 月 14 日 15:00	开标地点	惠州市惠城区南坛北路 38 号惠州市建设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



第二章 应标须知

应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惠沙堤1号明辉楼四楼 联系人：温工 电话：0752-2696888
1.1.3	项目名称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栋住宅楼、13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采购
1.1.4	建设地点	惠州市惠城区
1.1.5	项目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惠州市金山湖片区，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111603.6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 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其中，住宅楼地上 32 层，地下 2 层，结构总高度约 99 米；邻里中心结构高度约 16 米。（具体施工内容以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1.6	应标方式	中选人为本工程 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供应单位。
1.2.1	采购资金来源	采购人工程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及工作内容	采购范围及工作内容：本次采购范围为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 1、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可以补偿混凝土的化学、干燥和温度收缩，从而有效地防止混凝土开裂渗水，提高混凝土耐久性，满足混凝土抗裂防渗的需求。 2、具体采购规格、型号、数量详见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3.2	计划工期	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报价人应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如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有））。 2、财务要求：注册资金不少于 500 万元，近 1 个月内账户资金余额不少于 50 万元。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有合法的生产许可等证书；若为贸易商（包括经销商和代理商），须提供生产企业的代理协议或产品销售授权资格（或合同）、生产企业的营业执照及产品合格证。 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详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
1.4.1	应标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应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应标。联合体由不超过__家单位组成。应标时需提交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成员均应为独立法人。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根据本工程发布公开采购公告的工程地点，由各应标人自行组织对本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应标人获取有关编制应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应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应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应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应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应标人不得以未踏勘现场为由向采购人提出任何与此相关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的索赔。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应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应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提交澄清要求的时间：应标人如有疑问，须在应标文件递交截止 3 日前通过现场递交方式将书面疑问资料（加盖公章）递交至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10.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发送澄清说明的时间：采购人将于收到书面询疑材料起一天内作出答复，并在公司官网澄清说明。
1.11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
1.12	应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对总应标单位不具有施工资质的专业工程或国家、广东省的法律法规允许分包的工程，总应标单位在分包前，必须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才能分包给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企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分包金额要求：无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按国家、广东省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1	构成应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应标人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以采购公告《采购日程安排表》为准。
2.2.2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发送澄清说明的时间：采购人将于收到书面询疑材料起一天内作出答复，并在公司官网澄清说明。
2.2.3	应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应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3	报价方式或最高应标限价	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形式，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在应标函中对本项目应标报价进行报价，报价保留两位小数。报价应标人的应标总报价不能超过采购人公布的采购控制价。
3.2.4	应标报价低于成本的说明	应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应标报价，应标人应当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应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应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应标。
3.3.1	应标有效期	从提交应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0 日历天
3.4.1	应标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应标保证金 ☐ 要求递交应标保证金 1. 本项目应标保证金为：¥0 元。应标人应在应标截止时间前将应标保证金从应标人注册地的基本账户转账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或缴纳现金，非应标人缴纳的应标保证金无效。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应标保证金的情形	无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应标文件正本中有要求盖章处须盖应标人单位公章，有要求签字处须由应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应标文件的封面由应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应标人单位公章；应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正、副本均须加盖骑缝章。
3.6.4	应标文件份数	书面应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电子应标文件：以 U 盘为载体提交（U 盘内容包括应标文件全部内容(word 电子文件及盖章文件扫描版)），一式一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装订要求	应标文件用 A4 纸印刷（图表页可例外），正本、副本分别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应标文件内容过多的可分册装订。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1.1	密封要求	应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应标文件需密封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处加盖应标人单位公章（应标文件需密封完好，密封处有至少一处满足盖章，即当符合密封要求）。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_____（项目名称）应标文件 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应标人名称：_____
4.1.3	需要应标人递交原件资料核查的要求	无
4.2.2	递交应标文件地点	以采购公告《采购日程安排表》为准。
4.2.3	是否退还应标文件	☒ 否 ☐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按《采购日程安排表》的时间安排。 开标地点：按《采购日程安排表》的地点安排。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开标时，由应标人分别检查各自应标文件有无提前开启情况。经确认无误后，对应标文件进行当众拆封或者解密。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的应标人，视为默认其应标文件不存在提前开启情况。 开标顺序：随机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选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选候选人数：3 个
7.2	中选结果公告媒介	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hzsz.cn/) 发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4.1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选人提交履约担保： ☒ 要求，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签约合同金额的 10% ☐ 不要求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其他事项特别提示：	1. 本采购文件中第八章“应标文件格式”格式落款处的日期填写公开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应标截止日期的任一日期均可。 2. 关于营业执照：应标人须按第八章“应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交《信用承诺书》，并作为响应条件资料。在本项目应标期限（是指参与项目应标之日起至应标截止前），若应标人出现营业执照失效或被暂扣或伪造虚假证件的，若有应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投诉举报或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实，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同时将该应标人列入不诚信记录 and 进行处罚。
10.1		应标人在应标时须诚信参与应标，凡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一律视为不诚信行为，列入不诚信记录 and 进行处罚： (1) 证件失效或被暂扣、伪造虚假证件、冒名顶替参加会议；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同时兼任其他应标项目或有在建项目； (3) 不同应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应标事宜等情形； (4) 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情况； (5) 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6) 存在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施工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7)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2		1、本采购文件第八章“应标文件格式”当中格式落款处的日期填写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应标截止日期的任一日期均可。 2、超过询疑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不再对采购文件进行答疑或解释。 3、应标人在履职过程中需满足《关于印发〈惠州市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制度〉的通知》（惠市规建函〔2018〕1354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充分发挥用工实名制系统作用确保返岗人员健康的紧急通知》（粤建电发〔2020〕8号）。”
		重新采购的情形：
10.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1）提交应标文件或通过资格审查的应标人不足三人； （2）经初步评审有效的应标人少于3个的； （3）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应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应标不足3个使得应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应标的； （4）中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形。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1.2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项目建设地点：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计划工期：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4 应标人资格要求

1.4.1 应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1.4.2 应标人为联合体应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应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应标。

1.4.3 应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应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选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未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的证明材料。
- (14) 法律法规或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应标。

1.5 费用承担

应标人准备和参加应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应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应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采购应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应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应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应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标人在编制应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应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应标预备会

1.10.1 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应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应标预备会,澄清应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应标人应在应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应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应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应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并在公司官网澄清说明。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应标须知前附表允许应标文件偏离应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应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2 分包

1.12.1 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应标人应当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分包人的相应资料。

1.12.2 应标人拟在中选后将中选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1.1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公开采购公告;
- (2) 应标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应标文件格式;
- (9) 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应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 应在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应标人公章)递交至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将按应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所有应标人发送澄清内容(答疑材料), 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应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应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 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应标文件编制的, 将相应延长应标截止时间。

2.2.3 应标人收到澄清内容(答疑材料)后, 应按应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确认已收到该答疑材料。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采购文件, 并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应标人。但如果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应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 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应标文件编制的, 将相应延长应标截止时间。

2.3.2 应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 应在应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应标文件

3.1 应标文件的组成

3.1.1 应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目 录

一、应标函及应标函附录

(一) 应标函

(二) 应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 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资料

四、信用承诺书

五、其他资料

六、 工程量清单

3.2 应标报价

3.2.1 应标人应按第八章“应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应标人在应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应标函中的应标报价总额(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应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应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应标限价的,应标人的应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应标限价,最高应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应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应标报价低于成本的说明: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3.3 应标有效期

3.3.1 除应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应标有效期为30日历天。

3.3.2 在应标有效期内,应标人撤销或修改其应标文件的,应承担应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应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应标人延长应标有效期。应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应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应标文件;应标人拒绝延长的,其应标失效,但应标人有权收回其应标保证金。

3.4 应标保证金

3.4.1 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应标保证金的,应标人在递交应标文件的同时,应按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第八章“应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认可的

应标保证金格式递交应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应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应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应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应标。

3.4.3 应标保证金按应标须知前附表 3.4.1 规定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应标人在规定的应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应标文件；

(2)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3) 应标人有围标串标行为或采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选。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应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应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资料”应附应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未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的证明材料。

3.6 应标文件的编制

3.6.1 应标文件应按第八章“应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应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应标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应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工期、应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应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应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应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标文件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应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应标人单位公章或由应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3.6.4 应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应标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

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应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应标

4.1 应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应标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密封处加盖应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要求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4.1.2 应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4.1.3 需要应标人递交原件资料核查的要求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4.1.4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应标文件，采购人应予以拒收。

4.2 应标文件的递交

4.2.1 应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应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应标文件。

4.2.2 应标人递交应标文件的地点：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4.2.3 除应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应标人所递交的应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应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应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应标截止时间前，应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应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应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应标文件的书面通知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盖章。

4.3.3 应标人撤回应标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应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应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应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应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采购日程安排表》规定的应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公开所有应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应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视作同意开标结果。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应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应标文件的应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应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按照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应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按照应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应标文件开标顺序；
- （6）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应标人名称、应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应标报价、质量、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规定最高应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应标限价；
- （9）应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应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异议成立的，采购人应当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应标人或应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应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应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应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应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选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中选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选候选人的人数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7.1.2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中选人的方式：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结果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7.2 中选通知

采购人按规定在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发布中选结果公告。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应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同时将中选结果通知未中选的中选人。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中选人的应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选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选人还应当对损失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选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3.3 应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或者在应标截止后撤销应标文件,造成采购人重新采购的,采购人将禁止该应标人再次应标该项目。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选人应按应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采购文件第四章“合同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中选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选,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选人还应当对损失部分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应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应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应标人的纪律要求

应标人不得相互串通应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应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应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应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应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应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应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应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低价优先）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标准	应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有）一致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符合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3.6.3 项规定
		其他要求	没有出现本评标办法初步评审 3.1.2 款规定的情形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有）
2.1.2	资格 评审标准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1.4.4、3.5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应标的情形	没有出现第二章“应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 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应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3.2.3、3.2.4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1.3.3 项规定
		应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应标报价：10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应标标报价得分 计算公式	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应标人中采用 低价优先法计算（报价价格最低即排名第一，以此类 推），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应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 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应标人的价格分统一 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应标报价 ×价格分值。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低价优先。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应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应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随机抽签决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应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应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应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应标。对于开标过程中，应标人对开标有异议且成立的，须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对开标的异议进行评审确认。

3.1.2 应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应标：

- (1) 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应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提交或不同应标人的应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 应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应标文件格式编制的；
- (4) 应标报价超出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范围；
- (5) 不同应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应标事宜的；
- (6) 不同应标人的应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组织机构成员为同一人；

- (7) 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
- (8) 不同应标人的应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应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9) 不同应标人编制的应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的；
- (10) 参加应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应标人的在职人员的；
- (11) 串通应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3) 应标文件内容及责任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3.1.3 应标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应标人对应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应标人书面澄清确认。应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应标：应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应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应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应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应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应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应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应标。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中选候选人报价出现不平衡报价时，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载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中未载明但经采购人发现中选人有不平衡报价的，采购人均保留调整不平衡报价的权利。

3.3 应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应标人对所提交应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应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应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应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应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应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应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应标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选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 中选人须知

3.5.1 中选人不得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令中选人立即退场，工程项目另行处理，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选人负责赔偿。

3.5.2 中选人应积极协助采购人组织开工，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3.5.3 中选通知书、采购文件、采购答疑和应标文件是采购人与中选人双方签订施工合同的依据，中选人在签订施工合同时，对上述文件有异议，不愿意遵照执行，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选人的中选资格。

3.5.4 中选人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卫和城管、计划生育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中选人负责。

3.5.5 中选人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备注：1、本合同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材料购销合同

购货方: 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因甲方承建的____（项目名称）____需要向乙方采购____（材料名称）（下称货物）____，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须与总包合同的工程名称一致)。

2、工程地点： （须与总包合同的工程地点一致）。

第二条 产品名称、规格、价款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税率 (%)	不含税 单价 (元)	总价 (元)		
						不含税总价	税额	含税总价 (不含税合计+ 税额)
1								
2								
合 计 (元)								
合同 金额	不含税金额 (小写) : _____ 元, (大写) : _____。							
	含税金额 (小写) : _____ 元, (大写) : _____。							

1、本合同为含税价格（含增值税专用发票），货款结算以实际交易货物为准，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含增值税专用发票_____%。

2、合同含税价是指材料运输抵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含税落地价，即全部价款，包括但

不限于产品运杂费及按规定应缴纳的各种税费、利润、运输费、过磅费、装卸货费、包装费、保险费等及材料交付给甲方前的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和验收方法

乙方按国家或行业标准提供产品，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品牌、型号、规格进行验收，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应在验收完成后三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重新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货物，超过本合同约定时间交付货物的，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第四条 交运方式

由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

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为：____（工程项目名称）现场____。

第五条 供货约定

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分批次向乙方采购产品，并在采购单上写明采购产品名称、规格、材质等级、需求数量及送货时间等信息通过双方确认的联系方式将采购单发送给乙方（甲方手机号：____，乙方手机号：____），乙方收到甲方采购单后3天内按采购单的要求将货物运送并装卸至甲方指定地点。到货时，甲方委派____同志及乙方委派____同志为双方代表为卸货现场进行货物清点交接手续。

第六条 结算方式

1、甲乙双方结算方式按下列第____种方法：

（1）按月结算。

次月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发出上月采购单及结算单，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的采购单及结算单后____日内核对，核对无误后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甲方在双方核对无误后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次月____日前支付上月____%货款，最终结算约定：_____。

因乙方不报、不配合核对货款结算或核对后不签字盖章确认，甲方有权不支付相关货款或按甲方单方面审核数据为准支付货款，由此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一次性付款。

甲乙双方确认结算单后____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货款给乙方。

(3) 其他结算方式：_____。

2、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3、乙方重复填写采购单或送货清单向甲方申请支付货款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重复申请货款金额的三倍赔偿甲方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如构成犯罪的，甲方有权向公安机关报警，追究行为人的刑事责任。

4、收款发票

(1) 甲方单位发票信息：

甲方单位名称：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30019597412XK

开户行名称：

账 号：

地 址：惠州市惠沙堤1号明辉楼

电 话：0752-2696883

备 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地址：_____。

(2) 乙方单位发票信息：

乙方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名称：

账 号：

地 址：

电 话：

(3) 乙方申请货款时须提供对应实际发生的金额、规格及数量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

票联和抵扣联)给甲方,发票税率为____%,甲方根据结算单和发票审核付款。如乙方提交发票有误或清单不全等情况,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乙方收到退回发票____日内必须重新提交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逾期不提供或发票有违税法等情况,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涉税责任或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乙方承诺开具的发票真实有效、合法合规,并满足“四流合一”原则。如乙方所交发票有虚开或违法等行为,无论任何原因、理由,其经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因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则由乙方赔偿。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总款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还需另行承担相应损失;如逾期____日或乙方在合同期内发生____次及以上不能按时按甲方要求供货的情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另选供货方,同时,乙方还应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如甲方在收料验货时发现乙方产品规格、质量、外观、包装不合格,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更换合格产品;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造成甲方施工的工程加固、返工、停工、窝工、延误工期等问题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赔偿损失,同时,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也应承担赔偿责任。

3、如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货款,双方协商解决;超过____个月未付款的,乙方可暂停供货,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如甲方按协商结果如期付款的,乙方必须恢复供货,不视为甲方违约。

4、如在双方合作期间乙方或乙方产品受到相关行政部门处罚或禁用或被曝光存在质量等问题,乙方需妥善解决相关事宜,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需无条件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定金,已发货部分做退货退款处理。

5、如因乙方产品的质量隐患导致甲方需要返工或采取补强措施的,相应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双方约定本合同债权一律不得转让,如乙方违反本约定擅自将债权转让给第三方

的均为无效。由此造成纠纷的一切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第八条 不可抗力条款

1、不可抗力的认定标准应与总包合同的约定一致。

2、因不可抗力出现造成的停工，甲乙双方应积极沟通，协商采取措施解决问题，互不追究责任。

第九条 其他约定（如有其他特殊约定请逐条填写）

1、_____。

2、_____。

第十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____种方法解决。

（1）提交惠州市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的有关程序进行仲裁裁决。

（2）向惠州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仅供签署）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惠州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沙堤1号明辉楼

地址：

联系电话：0752-2696883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采购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采购文件中的应标须知、合同、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应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_____ / _____。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综合合价 (元)	备注
1	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		kg	913904.41			
	合计		元				
	税金（13%）		元				
	含税合计		元				
注：工程量按实结算，数量及规格、参数及相关要求以双方确认为准。 结算根据施工图、竣工图及相关的变更、签证等资料按实结算。 暂列金额、清单漏项、专业工程暂估价部分及设计变更部分的措施项目费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							

第六章 图纸

详见采购人提供的图纸（如有）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 质量控制标准和使用材料的要求

1 质量控制标准：（1） 供应商保证货物在发货前经过严格测试，以保证货物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满足采购人规定。（2） 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标准供应合格的产品（材料），采购人将依据约定的质量标准、品牌、型号以及规格对货物数量进行验收。在货物抵达项目现场后，采购人即刻开展检验工作。若初次检验结果显示货物不符合相关规范以及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该批次标的物，且采购人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费用。需明确的是，数量验收并不等同于对供应商供货质量的认可。（3） 采购人或监理工程师均具备对到场货物进行复检的权力，若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将保留追究供应商责任的权利。对于检验不合格的货物，其检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需在收到货物后的 3 日内完成数量、标牌以及外观的验收工作；若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存在内在质量问题，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货方提出质量异议。（4） 若因货物质量问题致使采购人遭受一切与之相关的损失，供应商需承担全部责任。例如，若因供应商标的物不合格导致退货，或因送货期延误致使采购人工期滞后，采购人有权依法依规，根据实际损失情况向供应商提出索赔要求。

2.2 使用材料的要求

2.2.1 本工程使用的建筑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掺外加剂混凝土性能检验报告、试验报告及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等资料。中选人须确保材料和证明的真实性，严格按先试后用原则，并提供采购人和监理方副本各一份。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二次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持有异议的一方负责，否则由采购方承担；

2.2.2 本工程中，如果有由采购人负责供应的材料及设备，中选人收到图纸后，即根据工程的进度和需要及时做出由采购人供货材料的供应计划，报现场监理工程师和采购人审定；

2.2.3 本工程使用的主要材料须提供样板并经监理单位确认及采购人认可，符合工程要求，方可订货使用。如发现货不对板和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和监理单位有权拒用，并由中选人承担损失；

2.2.4 施工中，如果发生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必须按照《惠州市市级政府投资项

目管理办法》（惠府〔2019〕54号）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府投资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予认可，如因审批和建设时序发生矛盾，中选人可向监理和采购人提出顺延工期。

2.2.5 工程中所使用的砼预制构件，必须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其质量符合设计要求的厂家方可进场使用。

2.2.6 针对该项目抗裂防水需要,提高混凝土耐久性,为防止地下室混凝土收缩变形开裂、保证混凝土耐久性能地下室底板(承台)、侧墙、顶板 混凝土应掺 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掺量 40kg/m 了,后浇带或膨胀加强带掺量应提高一个等级,推荐掺量 45ka/m 了,以上掺量仅为建议值,具体用量略有差别,实际掺量应以试配结果最终确定未经设计认可不得随意更改设计要求.FQY 高性能膨胀剂应满足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 10J301 中技术要求.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应满足《镁质高性能混凝土抗裂剂》Q/GYS006-2018 中技术要求[其中胶砂限制膨胀率指标如下.膨胀剂的使用应满足《混凝土外加剂应用技术规范》GB50119-2003 关于混凝土配合比及养护等要求 , 应在抗裂剂供应单位技术人员 的配合下先制定施工方案,以保证膨胀效果得以充分发挥

项目		指标值
胶砂限制膨胀率 (20℃水养)/%	7d	≥0.012
	Δξ(28d-7d)	≥0.010
胶砂限制膨胀率(40℃水 养)/%	7d	>0.020
	Δξ((28d-7d)	≥0.020

为保证工程质量，在使用前应送往检验机构检验，需专业厂家提供补偿收缩砼抗裂方案，交由设计认可后方可施工。

2. 售后服务要求

(1) 所有货物均须由成交供应商免费送货上门、配套服务；

(2) 免费质保期期限：验收合格起计 12 个月，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生效。

(3) 在质保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供应商应当在接到通知后履行免费质保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因采购人使用不当造成的故障除外）。在保证期满后 1 年内，供应商履行质保义务免人工费但可以收取材料费。无论何时，因货物质量缺陷造成采购人损失，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4)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成交供应商在接报后即时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

3、服务承诺

出现因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且故障是由于供应商生产原因所致，造成用户不能使用的情况，供应商在收到产品损坏通知，必须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准备同型号的货物，发运到采购人使用现场，若因此影响采购人的施工生产，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对供应商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本承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直至合同终止持续生效（但不包括因使用不当、不可抗拒力的影响或正常损耗所造成的不合格部件）。

4、交货方式

(1) 交货地点：签订合同后，根据采购人通知分批次进场，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发出的发货通知单内要求时间进行交货，到达采购人项目施工指定地点；

(2)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从 2025 年 4 月起至 2026 年 4 月止，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工作，并确保交付采购人可正常使用。实际供货安排将依据项目施工的实际进度灵活调整，有关具体供货细节及进度安排等事宜，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5. 工程款结算及拨付方式

(1) 结算根据施工图、竣工图及相关的变更、签证等资料按时结算。暂列金额、清单漏项、专业工程暂估价部分及设计变更部分的措施项目费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

（具体付款方式由供需双方在合同内约定）

(2) 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必须按照《惠州市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办法》(惠府(2019)

54号)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府投资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予认可。

第八章 应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应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JSCG-2411-00-021-JJ

应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具体由应标人自拟)

- ## 六、工程量清单

一、应标函及应标函附录

(一) 应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_____ (应标人名称) 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应标报价 (大写) _____，小写_____ (含税价，并提供符合贵单位要求的合法发票)。工期：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按合同约定完成材料供应。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应标有效期____内不修改、撤销应标文件。

3. 如我方中选：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应标函递交的应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应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应标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应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只允许一个有效报价 (含税)，当出现报价大小写不一致的情况时，以大写报价金额作为最终的报价金额。保留 2 位小数 (数字大写：壹 贰 叁 肆 伍 陆 柒 捌 玖 拾 零)。

(二) 应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工期			
2	权利义务	采购文件第四章	执行第四章“合同格式”规定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采购文件第七章	执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应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应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应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应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应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发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应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应标活动的，无需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 应标人基本情况表

应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有）。

2.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的证明材料。

四、信用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司郑重作出承诺，对参与_____（项目名称）应标活动的行为负责，保证所有应标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违反愿意接受相应处罚并公开。

在此，我司也郑重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为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应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选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的证明材料。
- （14）法律法规或应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项目的应标过程中，我司将自觉遵守采购应标相关法律法规，所提交的应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并声明不提供虚假材料、不参与围标串标、不以其他违法违规行为骗取中选，一旦违背上述承诺，我司愿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做出的取消中选资格、解除合同等处理。

我司承诺在本项目应标期限（是指我司参与项目应标之日起至应标截止前）不存在安全生产许可证失效或被暂扣或伪造虚假证件的情形，若我司有虚假承诺的，我司愿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做出的取消中选候选人资格、并接受被列入不诚信记录和相关处罚等。

特此声明！

应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其他资料

应标人可在此提供与本次应标、评标相关的其他资料。

六、工程量清单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小区一期）（1-4、12 栋住宅楼、13 栋邻里中心及地下室）施工-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综合合价 (元)	备注
1	FQY 镁质高性能膨胀剂		kg	913904.41			
合计			元				
税金 (13%)			元				
含税合计			元				
注：工程量按实结算，数量及规格、参数及相关要求以双方确认为准。结算根据施工图、竣工图及相关的变更、签证等资料按实结算。暂列金额、清单漏项、专业工程暂估价部分及设计变更部分的措施项目费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							